

共青团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山东师大团发〔2021〕11号

共青团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 关于开展服务提升年工作的实施意见

各院级单位团委：

为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，落实“我为青年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打造师大青年“身边的共青团”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“共青团服务提升年”工作，现制定如下实施意见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落实团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按照党史学习教育要求，紧扣师大青年生活实际，服务青年全面发展，切实增强师大共青团的服务力，

以服务促引领，以服务强组织，以服务提升大局贡献度。

二、目标要求

通过在全校团组织开展为期一年的“共青团服务提升年”，使广大团学干部思想有提高，作风有转变，素质有提升；使团组织转型为服务型团组织，吸引力和凝聚力进一步增强；使共青团服务青年的阵地实现校院两级全覆盖；使共青团服务青年的工作形成品牌。切实把山东师范大学共青团建成青年想得起、找得到、靠得住的“身边的共青团”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构建“青椒计划”青年教师成长服务体系

1. 服务青年教师生活。校内组织学院、机关青年教师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，增进沟通；校外与驻济高校、机关企事业单位联系，开展青年教师联谊活动，扩大青年教师生活交友圈；在校院两级“青年之家”提供“开会文具包”、“便民医药箱”等贴心服务，服务青年教师的不时之需。

2. 服务青年教师教学。依托各级团干部做好各类课堂服务工作，课后及时反馈教学成效，做好教师、学生沟通的桥梁纽带，切实提高师生的教学和学习效果。依托校院两级“青年之家”阵地，为教师提供“课间加油站”等课间休息、班车等候休息、午间休息场所。

3. 服务青年教师科研。依托“青年教师成长沙龙”增强青年教师间的学术交流，促进不同学科的融合碰撞；依托“挑战杯”等创新创业项目，为有需求的教师匹配学生团队，提供基

础数据调研等科研辅助，助推教师科研与学生学业的共同提高；建立“青苗计划”综合育人平台，结合大学生社会实践为青年教师科研落地搭建社会平台，服务社会，“把论文写作祖国的大地上”。

4. 服务青年教师校内事务办理。设立青年教师“咨询台”，及时了解青年教师尤其是新入职教师诉求；协助新入职教师办理入职相关手续，为其实实在在的解难题、办实事；开展两校区“团团帮你送”快递服务，方便师生报送材料、办理业务。

5. 服务青年教师思想提升。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，通过为青年教师赠送理论图书、红色影片观影、专家报告、主题团日等多种活动，提升青年教师思想理论水平；大力选树、宣传青年教师先进典型，在青年中营造“比学赶帮超”的良好氛围，为青年教师潜心教学科研、服务社会奠定思想基础。

（二）推出“成长大礼包”青年学生成才系列服务

1. 引领学生思想进步。开展“师大青年谈”互动沙龙，邀请青年学生身边可亲可近的先优模范，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呈现方式，与青年面对面讲述成长故事，分享励志青春，打造时尚、接地气的思想引领新载体和服务学生成长成才新模式。

2. 助力学生就业创业。推进“青鸟计划”持续发力，精准化、差异化、分众化指导学生就业。整理各地市用人单位需求，建立“招聘信息数据库”；征集毕业生求职意向，建立“求职意向数据库”；发挥团组织优势，开展就业岗位精准推荐帮扶，对就业困难同学进行“一对一”服务。

3. 温暖学生心灵港湾。开展“心苑沙龙”关爱行动，用学生易于接受的方式，依托心理学院专业的学生团队，开展灵活多样的心理关爱活动，切实关怀学生的心理状况，帮助学生正确对待负面情绪，减轻学业压力、缓解生活焦虑、克服社交恐惧、提升自我认知。

4. 维护学生合法权益。开展“权益大礼包”服务计划，聚焦提升学生安全防范和自我保护意识，发挥法学院法律专业优势，建设大学生法律援助工作站，为青年师生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援助方案，切实解决师生在消费者权益保护、就业创业、防范套路贷等方面遇到的法律问题，维护师生合法权益。

5. 关怀学生生活所需。开展学生会“七彩服务”，坚持“既办实事，也解难事”的服务理念，推动青年雷锋岗常态化运行，通过开展学生代表面对面、失物招领、四六级爱心服务站、“研路有你”送温暖等活动，及时收集校园动态信息、倾听学生心声、了解学生诉求、关爱学生成长。

（三）夯实共青团服务青年的基础工作保障

1. 完成校园两级“青年之家”阵地建设。加强“青年之家”“一杯热茶、一把椅子、一个标识”的内部基础设施建设，实现院级单位“青年之家”阵地全覆盖，将校级“青年之家”的“一站式服务”模式面向学院推广，打造广泛分布、协同联动的学校共青团服务阵地群。

2. 拓宽“师生——学校”双向沟通机制。聚焦青年师生成长发展需求，结合服务工作中调研的信息，建立科学可行的青

年意见收集机制，将青年思想动态和诉求及时反馈给学校。同时，通过服务青年项目的开展，向青年广泛宣传学校的政策精神，在师生与学校的双向沟通中真正发挥共青团的桥梁作用。

3. 做强各级团组织服务青年工作体系。落实“1+100”团干部联系青年、“12345 团干部恳谈”制度，促进团组织自身的服务转型；发挥青年教师联合会、校院两级学生会等组织功能，为推动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组织保障；将“陪伴成长——服务青年十件实事”作为重要工作载体，实现服务青年工作常态化开展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服务大局。各级团组织要切实提高认识，将服务提升年活动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环节，作为提高我校共青团“三力一度”的重要工作，在校党委领导指导下，紧紧围绕学校工作大局，加强活动整体规划，坚持全心全意为青年服务的宗旨，积极响应、迅速行动。

（二）落实举措，注重实效。各级团组织要充分调研师生需求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充分发挥服务的主动性、能动性，聚焦师生需求的小事、实事，从师生关切的“小切口”入手，制定具体可行的服务清单，要注重实效，不求大而全，力求小而实，切切实实为师生办实事。

（三）大力宣传，形成品牌。各级团组织要积极面向青年师生进行服务宣传，“送服务上门”，使更多青年了解相关服务内容、主动寻求帮助，将活动举措切实转化为服务青年的实

效。要及时总结服务提升工作的经验成效，不断提炼工作实践中形成的先进经验，有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形成各级团组织服务青年的工作品牌。

共青团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21 年 4 月 16 日

共青团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21 年 4 月 16 日印发
